

# 衢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文件

衢发改发〔2021〕27号

## 衢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 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 保障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市级有关部门，智造新城、智慧新城管委会，各县（市、区）发改局、人社保局：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 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 “十四五”规划

## 目 录

一、发展基础.....	4
（一）人才强市战略高效实施。.....	5
（二）就业创业质量显著提高。.....	5
（三）社会保障制度不断完善。.....	5
（四）人事工资改革稳步推进。.....	6
（五）劳动关系更加和谐稳定。.....	6
二、面临形势.....	7
（一）机遇分析。.....	8
（二）挑战分析。.....	8
三、指导思想.....	9
（一）坚持以共同富裕为目标。.....	9
（二）坚持以数字改革为引领。.....	10
（三）坚持以系统观念为指导。.....	10
（四）坚持以创新发展为动力。.....	10
（五）坚持以安全稳定为基石。.....	10
四、主要目标.....	10
（一）就业创业更加充分。.....	10

（二）社会保障更加公平。 .....	11
（三）人才结构更加优化。 .....	11
（四）人事制度更加完善。 .....	11
（五）劳动关系更加和谐。 .....	11
（六）收入分配更加合理。 .....	11
（七）公共服务更加便捷。 .....	12
（八）防控机制更加高效。 .....	12
<b>五、主要任务</b> .....	<b>13</b>
（一）全面提升服务水平，推动充分高质量就业。 .....	13
（二）提升持续发展能力，建立覆盖全民社保体系。 .....	19
（三）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推进人才高质量发展。 .....	22
（四）加强劳动用工管理，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	29
（五）推动人社数字化改革，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	33
（六）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	36
<b>附件</b>	
1.“十四五”期间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项 目清单 .....	38
2.“十四五”期间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任 务清单 .....	42

“十四五”规划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规划，也是我们适应新矛盾、对标新要求、落实新理念、提出新思路的一个五年规划，对于更好地推动新时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改革发展、服务党和国家事业发展大局、建设四省边际共同富裕示范区具有重大历史意义。

## 一、发展基础

“十三五”时期，我市人力社保事业坚持以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顺利完成“十三五”规划目标，在多个领域取得突破性进展。主要表现：创新工伤保险模式，成为全国首个将退休返聘人员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范围的地级市。在全国率先出台民营企业招工补助政策，对在衢州参保的民营企业、劳务派遣至民营企业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等对象，给予招工补助，提高人力资源市场化配置效率。在全国率先推出“百姓秘书”数字平台主动服务，实现政务服务从被动到主动的转变。在全国首创“八省八市”省际创业邀请赛，搭建项目交流和资源对接平台，让“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大潮在三衢大地涌动。在全省率先出台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行办法，创新单险种工伤保险和补充商业保险“1+1”相结合的新业态职业伤害保障模式。在全省率先举办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将大赛办到“村民”家门口，撬动“新农人”加速成才。五年来，市人力社保局获评全国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取得优异成绩单位、全国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系统优质服务窗口等荣誉。具体表现：

（一）人才强市战略高效实施。加强专技人才队伍建设，深入实施“衢州市 115 人才工程”。加强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成立四省边际职业培训联盟，开展跨地区技能人才交流合作。拓展高技能人才培训渠道，在全省率先实施“千名技师带高徒”制度，发挥技能大奖获得者、首席技师、技术能手等高技能人才示范带动作用。打造职业技能竞赛金字招牌，在全省率先建立全市职业技能大赛制度，形成以全市技能大赛为龙头，行业性、地区性竞赛为骨干，各用人单位竞赛为主体的“三位一体”技能竞赛格局。有效发挥政策激励作用，在全省率先实行紧缺技师、高级技师人才津贴制度。

（二）就业创业质量显著提高。实施积极的就业创业政策，在全国首创民营企业招工补助政策，增强民营企业吸纳就业能力。完善失业保险制度，实施城乡统一的失业保险制度，建立与物价上涨挂钩的临时价格补贴机制。开展援企稳岗“护航”行动，实施阶段性降费率、稳定岗位补贴政策，减轻企业用工成本。实施技能提升“展翅行动”，出台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办法。推行“绿色”公益性岗位试点，为就业困难人员提供劳动保障协理员、就业联络员、保洁保绿等岗位。成立“五创联盟”、“衢州市大学生创业园联盟”，做精春季人力资源交流大会、8.8 人才交流大会、“奇思妙想”创业大赛等品牌，人社部门牵头建成大学生创业园 9 家。

（三）社会保障制度不断完善。深入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

保险制度，完善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被征地农民基本生活保障制度，实现养老保险制度全民覆盖。推进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建立全市统一的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推进工伤预防、工伤补偿和工伤康复“三位一体”的工伤保险制度建设，保障工伤职工基本权益。扩大工伤保险覆盖面，将实习学生、超龄人员、退休返聘人员和新业态从业人员纳入工伤保险保障范围。实施全民参保登记计划，强化精准扩面和全民参保动态管理，提升全市户籍法定人员社会保险参保率。持续提高社会保障待遇，阶段性减免养老、工伤、失业三项社会保险费。

（四）人事工资改革稳步推进。规范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制度，规范不同行业、专业和岗位招聘办法。创新人才引进方式，开通事业单位高层次人才“绿色通道”。创新专业技术三级岗位评审办法，建立岗位结构比例动态调整机制，推进各行业专业技术岗位结构比例调整工作。支持科研人员离岗创业创新，畅通人才创业创新渠道。完善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政策，推进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出台《衢州市市级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实施办法》，加大高层次人才激励。

（五）劳动关系更加和谐稳定。实施浙江无欠薪行动，定期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清理整顿人力资源市场秩序等专项行动，全市6个县（市、区）和智造新城（原绿色产业集聚区）全部达到“无欠薪”建设标准，形成制度完备、覆盖城乡、责任落

实、监管高效的欠薪治理格局。健全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实施劳动合同制度，加强对企业和职工的指导服务，推广实施适合小企业和农民工特点的简易劳动合同。推进乡镇（街道）调解组织建设，全市乡镇（街道）劳动人事争议专职调解员配备率达到 100%。

**表 1 “十三五”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主要成就**

指标名称	2015 年基数	“十三五”目标	完成数
<b>一、公共就业</b>			
1.城镇新增就业（万人次）	14.73	10	25.22
2.城镇登记失业率（%）	2.93	<4	1.78
<b>二、社会保障</b>			
3.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170.69	178	202
4.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	80.67	95	99
5.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25.54	28	36
6.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7.45	38	47
7.社会保障卡发卡数量（万张）	256.97	261	273
<b>三、人事人才</b>			
8.人才资源总量（万人）	37.50	47	48
9.专业技术人才总量（万人）	12.25	14	14.81
10.高中初级专业技术人才比例（%）	7: 26: 67	8: 27: 65	8: 27: 65
11.高技能人才总量（万人）	7.64	11	11.64
<b>四、劳动关系</b>			
12.企业劳动合同签订率（%）	95	≥98	98
13.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4	>94	95
14.劳动监察投诉举报案件结案率（%）	95	>97	98

备注：城镇新增就业为五年累计数之和。

## 二、面临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时

期，是把握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率先探索构建新发展格局、率先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率先推进市域治理现代化、率先推动全市人民走向共同富裕的关键时期，也是人力社保事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

（一）机遇分析。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将加速人力社保事业合作，衢州将积极融入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两个关键词，在加速长三角城市群间人才交流、社保合作、仲裁互通、创业共享等方面具有诸多优势，有助于衢州实现区域间人力社保事业的合作交流。四省边际共同富裕示范区战略将打造人才集聚高地，衢州构建与四省边际中心城市相匹配的人力社保服务，实现浙闽赣皖城市群间人社业务联办通办，吸引更多周边城市人才来衢就业。新业态就业为人力社保事业发展注入新动能，伴随大数据、5G、云计算、人工智能等产业发展步入快车道，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融合发展，科技企业布局数字经济已成趋势，衢州以打造“四省边际数字经济发展高地”为目标，推动新零售产业、直播产业快速发展，将为新业态就业拓宽空间。

（二）挑战分析。人力资源产业层次不高，精准招聘有待加强，四省边际人才集聚“桥头堡”作用未有效发挥；人力资源供求底子不清，就业结构性矛盾仍然存在，部分行业及群体的就业压力较大，新技术对就业空间的挤压正在逐步显现；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社保护面征缴难度，人口老龄化加剧社保基金可持续运行压



力，城市化率不高加剧农民工城镇化就业压力；技能人才总量和素质难以充分满足产业发展和市场需求，企业在人才培养和评价中的主体性作用发挥不足；制约人才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尚未根除，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有待完善；劳动年龄段人口文化素质偏低，无法有效满足产业转型对高素质新型产业工人的需求；新生代劳动者维权意识更加强烈，劳动关系风险隐患凸显；不同地区行业收入差距依然较大，不同群体社保待遇不够平衡，中等收入群体比重偏低；信息化发展对信息化应用和信息安全提出更高要求。面对新形势、新要求，必须立足市情、聚焦重点、严守底线，增强忧患意识，科学分析研判，加强工作前瞻性和主动性。

### 三、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打造四省边际共同富裕示范区为新目标新定位，以市委“1433”发展战略体系为蓝本，以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求为目的，以打造四省边际人才集聚“桥头堡”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动力，积极推进“向东入群、向西建群”，着力打响“更高质量、更加温暖、更有活力”的“温暖随行·衢州人社”品牌，全面推进人力社保事业高质量发展。

（一）坚持以共同富裕为目标。坚决把推进四省边际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贯穿人力社保事业发展全过程，以就业创业提质、衢州工匠提技、社保扩面提待、收入倍增提速、乡村振兴提效为抓手，对照人民群众新期盼，着力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

的利益问题。

（二）坚持以数字改革为引领。以数字化改革牵引人社各方面改革，运用数字化技术、数字化思维、数字化认知，对人社治理的体制机制、组织架构、方式流程等进行系统重塑，打造“整体智治、高效协同、系统集成”的“智慧人社”。

（三）坚持以系统观念为指导。处理好发展目标与发展阶段、当前与长远的关系，聚焦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切实把握好各项改革的节奏和力度，推进人力社保事业与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

（四）坚持以创新发展为动力。增强改革创新精神，把创新作为人力社保事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支点，围绕率先构建新发展格局，解放思想，积极创新，寻求突破，持续增强人力社保事业发展的动力和活力。

（五）坚持以安全稳定为基石。坚持以人民安全为宗旨，健全风险防控机制，强化民生保障政策兜底功能，保持就业和劳动关系局势稳定，加强网络和数据安全，增强社保基金管理风险防控，统筹安全和发展，确保人力社保事业平稳运行。

#### **四、主要目标**

（一）就业创业更加充分。“十四五”期间，每年实现城镇新增就业2万人次以上，帮扶失业人员再就业1万人，调查失业率、登记失业率分别控制在5.5%、3.5%以下，每年高校毕业生初次就业率保持在95%以上，每年实施职业技能培训4万人次。

（二）社会保障更加公平。基本实现法定人员社会保障全覆盖，保障社保基金可持续运行。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逐步提高，确保参保居民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促进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制度健康发展。

（三）人才结构更加优化。全面深化新时代人才强市战略，突出“高精尖缺”导向，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每年新增高技能人才 5000 人。到“十四五”末，技能劳动者占就业人员总量比例达到 26%左右，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比例达到 31%左右。“十四五”期末，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达到 250 家，年营业收入突破 100 亿元。

（四）人事制度更加完善。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完善事业单位人才高地系列政策，提高事业人才招引精准性、人才评价科学性、人才激励有效性，提升人才竞争力和服务绩效，推进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数字化改革。

（五）劳动关系更加和谐。打赢根治欠薪攻坚战，全面实现农民工工资基本无拖欠目标。稳定新业态劳动用工，促进小微企业用工更加规范。强化劳动关系源头治理，推行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制度，开展企业劳动用工评估，提升劳动争议化解水平。

（六）收入分配更加合理。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改革，构建充满活力的人才激励机制，支持事业单位创新发展。“十四五”末，全市最低工资标准达到全省最低工资标准三档以上水平，最低工资与社会平均工资比例保持合理关系。健全并严格执行最低

工资制度，建成市、县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体系，深化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

（七）公共服务更加便捷。配合建设全省统一的业务经办系统，推进数据资源整合共享，提升人社决策科学化和管理服务精准化水平，提供欠薪“一件事”、退休“一件事”等办理服务，使广大人民群众更加方便快捷地享有各项基本公共服务。

（八）防控机制更加高效。建立事前风险评估、事中业务控制和事后监督检查相结合的数字风险控制体系，维护数据资源安全。加大基金监管力度，全面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及时排查化解人社系统信访问题，确保系统平安稳定。

**表 2 “十四五”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	2020年基数	2025年目标	属性
<b>一、公共就业</b>			
1.城镇新增就业人数（万人次）	2	2	年均预期
2.城镇调查失业率（%）	——	5.5左右	预期性
3.职业技能培训人次（万人次）	——	20	预期性
<b>二、社会保障</b>			
4.基本养老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202	204	预期性
5.失业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36	39	预期性
6.工伤保险参保人数（万人）	47	62	预期性
<b>三、人事人才</b>			
7.专业技术人才总量（万人）	14.81	16.50	预期性
8.其中：高级职称人才数量（万人）	1.02	1.24	预期性
9.新增领取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人数（万人）	——	1.7	预期性
10.博士后研究人员年招收数（人）	8	10	预期性

指标	2020年基数	2025年目标	属性
11.技能人才总量（万人）	37	40	预期性
12.高技能人才数量（万人）	11.6	14	预期性
13.新增取得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万人）	—	6	预期性
14.其中：新增领取高级工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人数（万人）	—	3	预期性
<b>四、劳动关系</b>			
15.劳动人事争议调解成功率（%）	78	80	预期性
16.劳动人事争议仲裁结案率（%）	95	96	预期性
17.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98	99	预期性
<b>五、公共服务</b>			
18.社会保障卡持卡人数（万张）	273	278	预期性
19.其中：申领电子社保卡人口覆盖率（%）	50	80	预期性

## 五、主要任务

（一）全面提升服务水平，推动充分高质量就业。

**1.坚持实施就业优先战略。**把更充分更高质量就业作为经济社会发展的优先目标，把稳定和扩大就业作为宏观调控的下限，健全经济发展与就业增长联动机制，将市场就业导向、经济转型升级需求和劳动者就业创业意愿有机结合，促进就业与产业转型升级、新型城镇化、信息化等发展战略良性互动、深度融合。建立市、县（市、区）政府就业工作组织领导机制，建立跨层级、跨部门、跨区域重大风险协同应对机制，夯实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工作督查考核制。坚持分类施策，提高劳动参与率，着力培养新的就业增长点，扩大城镇就业规模，统筹城乡就业，保持就业局势稳定。

**2.创新公共就业服务方式。**充分发挥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作用，借用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资源，鼓励在劳务协作地市、省内外高校密集城市设立分公司、劳务协作工作站、招聘联络点等，鼓励与当地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机构）建立业务合作关系，提高劳务协作组织化、专业化水平。探索市外劳动力招引新模式，以政府购买服务形式，鼓励和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提供用工服务，促进人力资源市场化配置。发挥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下沉式”招聘优势，深入省内外劳动力资源相对富余地区的乡镇、村开展精准招聘，提升招聘实效。强化大数据精准匹配，通过人社系统对登记失业人员求职意向进行数据分析，匹配合适企事业单位，进行招聘岗位精准推送。做优基层劳动保障平台，开展高质量就业社区（村）建设，引导劳动者“线上+线下”多渠道求职，精准推送招聘岗位，有效提高人岗匹配度。

**3.统筹做好重点群体就业。**坚持把高校毕业生就业作为重中之重，深入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促进计划，加强就业指导和就业见习。健全高校毕业生到基层工作服务保障机制，统筹实施高校毕业生基层培养计划。配合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大再就业支持力度，实施再就业帮扶，做好化解过剩产能职工安置工作。把解决失业人员再就业问题摆在突出位置，畅通失业人员求职渠道，健全失业登记、职业介绍、职业培训、职业指导、生活保障联动机制，促进失业人员尽快实现就业。统筹城乡就业，健全完善城乡劳动者平等就业制度，促进外出务工人员返乡创业。加强

就业困难人员就业援助，规范公益岗位开发管理，对就业困难人员实行实名制动态管理、分类帮扶和重点帮扶，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加大对妇女、残疾人等群体的就业帮扶力度。

## 专栏 1 就业促进行动

### 01 高校毕业生就业促进

每年实现有就业意愿的离校未就业高校毕业生全部就业或参加就业准备活动，回户籍应届高校毕业生未就业率控制在 5% 以下。提升就业见习基地建设管理水平，拓展就业见习基地行业范围，树立一批具有行业代表性、符合国家产业发展方向的先进典型。每 2 年力争新建 5 家市级见习示范基地和 1 家省级见习示范基地，力争“十四五”期间，累计建成见习（实习）基地 100 家，每年提供至少容纳 1000 人的就业见习岗位，每年至少吸纳 600 名毕业生参加就业见习。

### 02 退役军人就业促进

联合相关部门，开展面向退役军人和军属的各类专场招聘会、洽谈会，鼓励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发适合退役军人和军属的岗位，及时分享适合退役军人的岗位信息，促进退役军人多渠道就业创业。

### 03 农民工就业促进

发展生活服务业、劳动密集型产业，鼓励农村电商、农民专业合作社吸纳本地农民工就地就近就业，搭建返乡农民就业创业平台，对吸纳农民工就业多的产业，加大政策激励力度。加强农民工职业培训和就业创业服务，优化就业创业环境，促进农村富余劳动力就地就近就业和返乡创业。

### 04 失业人员就业促进

健全失业人员失业登记、职业介绍、职业培训、职业指导、生活保障联动机制，增强其就业创业能力和职业转换能力，妥善处理劳动关系，积极完善社会保险接续制度，促进失业人员尽快再就业或自主创业。

### 05 公益性岗位安置

探索公益性岗位开发保障举措、管理模式、职业指导和联动机制，开发乡村公益性岗位，发挥公益性岗位兜底安置作用，到“十四五”末累计开发公益性岗位 12000

个。建立对零就业家庭人员、困难家庭高校毕业生等就业困难人员的“一对一”帮扶机制，帮扶 1 万名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实现零就业家庭“基数归零、动态归零”。

#### **06 公共就业服务提升**

提供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全方位公共就业创业服务。构建社会参与、协调发展的就业服务网络，加大公共就业创业数字化服务水平，建成全市高质量就业社区（村）520 家。

#### **07 用工监测**

完善以企业用工、失业动态、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三大监测为基础的就业失业监测体系，探索构建市县两级联动的就失业监测预警制度体系和失业预警应急处置工作体系。

**4.全力促进创业带动就业。**加强创业孵化基地、创业园区和众创空间等新型创业平台建设，建立面向人人的创业服务平台，发挥省市级创业平台集聚和辐射引领作用，促进产业资源、创业资本、高端人才等创业创新要素和各类服务向创业平台聚集。加大就业创业资金支持，拓宽创业投融资渠道，全面落实就业创业服务补贴、孵化补贴等政策。鼓励大学生、农民工等群体返乡下乡创业。加强创业教育培训，支持各地开展创业精准服务，加强创业典型宣传，积极举办创业大赛、创业成果展示等活动。

### **专栏 2 创业提升行动**

#### **01 大学生创业园提升**

加大大学生创业园等创业孵化基地建设，“十四五”末，全市建成国家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1 家，建成省级创业孵化示范基地 7 家。优化提升大学生创业园等创业孵化基地软硬件设施，完善园区服务机制，规范园区高效运营，提高孵化成效。

#### **02 返乡下乡创业**

完善返乡下乡创业政策体系，营造返乡下乡创业良好氛围。利用好现有的 30 家



返乡农民创业基地，发挥基地“服务优良、产业集中、示范引领”的平台作用，以更高效、更优化、更全面的服务，为返乡下乡创业人员提供政策共享、提升培训、跟踪指导等服务。

### **03 创业培训提升**

开展创业师资培养，每年定期开展 SYB 创业培训师资培训，充实创业培训师资队伍。开展大学生、乡村振兴合伙人等创业培训，提升创业培训质量与成效，增强大学生等群体创业意识和创业能力；通过举办创业大赛、创业沙龙、创业论坛等活动，促使政府激励创业、社会支持创业、民众勇于创业的氛围基本形成。

**5.鼓励更多渠道灵活就业。**加强对个体经营者、非全日制劳动者、新业态从业人员政策支持，鼓励个体经营发展、增加非全日制就业机会、支持发展新业态就业，推动多渠道灵活就业。增强养老、托幼、心理疏导和社会工作等社区服务业的吸纳就业能力。将有创业意愿的灵活就业人员纳入创业培训范围，组织开展创业培训，提升创业能力和创业成功率。把灵活就业岗位供求信息纳入公共就业服务范围，按需组织专场招聘、送岗位进基层、提供职业指导等服务。鼓励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灵活就业人员提供规范有序的求职招聘、技能培训、人力资源外包等专业化服务，并按规定给予就业创业服务补助。

**6.加快建设人力资源市场。**加快建设更加公平、有序的人力资源市场体系。建立人力资源服务业政策扶持体系，推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快发展、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市场在人力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大力培育人力资源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强行业品牌建设，重点培育一批行业知名企业和优质服务品牌。2022 年建成衢州市（四省边际中心）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鼓

励各县（市、区）根据本地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需要，培育建设有特色、有活力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加大行业人才培养力度，提升从业人员水平。引导行业自律发展，充分发挥行业协会作用。规范劳务派遣和劳务用工，探索“互联网+监管”手段，严厉打击就业歧视、非法职介等侵害劳动者权益的违法行为。

### 专栏3 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行动

#### 01 产业园区建设

按照“统一规划、分步实施”原则，以“集聚浙西、引领四省、联通全国”为目标，以“政府搭台、市场投资、集聚产业、价值共享”为理念，2022年建成衢州市（四省边际中心）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到“十四五”末，入园企业达到40家，累计实现产值达到50亿元，税收1亿元以上，营业收入超亿元企业达到8家。鼓励引导有条件的县（市、区），聚焦服务重点产业和企业发展，建设特色化、专业化产业园区。探索在产业园运营补助、引进机构奖励、场租补贴、引才奖励方面，出台优惠政策。研究制定争创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工作方案和园区管理办法，着力打造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研究制定市级人力资源产业园创建和评估办法，开展市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认定、评估工作。

#### 02 骨干企业培育

重点培育一批有核心产品、成长性好、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综合性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建立健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人力资源服务机制，支持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参与公共就业人才服务，加快发展有市场、有特色、有潜力的专业化人力资源服务骨干企业，引导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细化专业分工，向价值链高端延伸。探索举办人力资源服务业洽谈会，建立产业合作交流平台，推动机构间合作共赢。推动人力资源服务和互联网深度融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移动互联网、人工智能等新技术，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融合发展。

#### 03 专业人才培养

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从业人员和企业人力资源干部素质提升培训工程，每年

组织人力资源服务行业高级管理人员研修活动，力争每个有培训意向的从业人员3年内至少获得一次政府资助的岗位培训。着力提高从业人员专业化、职业化水平，建设一支素质优良、结构合理的人力资源服务业人才队伍。

#### **04 诚信主题创建**

指导组建衢州市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协会，增强行业协会在人员培训、协调沟通、业务交流等方面的服务功能，对其承担重要人才研究课题、承办重大人才活动、评选优秀人才、培训从业人员等给予支持。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诚信服务主题创建活动，选树一批诚信人力资源服务示范典型，发挥示范机构诚信引领作用，引导人力资源服务行业公平竞争、诚信服务、自我约束、健康发展。

### **（二）提升持续发展能力，建立覆盖全民社保体系。**

**1.健全社会保险体系。**养老保险方面，落实企业养老保险省级统筹制度，严格执行省级统筹“七统一”，清理规范企业养老保险政策，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健全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完善企业年金、职业年金制度，建立个人养老储蓄制度，完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制度，落实个人账户基金省级管理和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账户管理办法；严格落实省级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政策，按照规定分别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和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并按照“个人缴费基本相同，提高政府缴费补贴，实现初始待遇基本持平”原则，确定被征地农民参加基本养老保险的各项缴费标准和缴费补贴，实现政策顺利过渡衔接；组织实施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管理和预决算；抓好养老保险关系转移等国家配套政策贯彻落实。工伤保险方面，探索建立多层次工伤保险制度体系，完善预防、补偿、康复“三位一体”制度，健全完善“大预防”工作机制，落实工伤保险省级统筹制度，完善工伤保险待

遇政策，探索工伤保险联网实时结算平台建设，推进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工作。推进建筑业按项目参加工伤保险长效机制，构建高效工伤预防体系。失业保险方面，综合发挥失业保险基金保生活、防失业和促就业功能，推进失业保险从“失业保障”向“就业保障”转变。

#### **专栏 4 多层次社保体系构建行动**

##### **01 构建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

立足“三个支柱”，推动建立更多层次的养老保险体系。第一支柱为基本养老保险，由国家、企业、个人三方承担，采取社会统筹与个人账户相集合模式；第二支柱为企业（职业）年金，由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共同缴费，采取个人账户模式管理、市场化运营，国家通过税收优惠政策给予支持；第三支柱为个人储蓄性养老保险和商业养老保险，由个人资金积累形成，个人自愿参加，市场化运营，实现养老保险补充功能。

##### **02 构建多层次工伤保险体系**

实施《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试行办法》，把快递物流、网络送餐、网络约车等新兴行业的高风险从业人员纳入单险种工伤保险试参保范围。建立单险种工伤保险和补充商业保险相结合的新业态从业人员工伤保障模式，构建政府、商业保险、新业态企业三方协作共担机制。探索出台《衢州市工伤预防费使用管理办法》。

##### **03 构建“三位一体”失业保险体系**

完善失业保险保生活、防失业、促就业“三位一体”功能，推动失业保险从基本生活保障向职业技能提升拓展，从事后帮扶就业向事前预防失业拓展，从失业人员向所有参保职工和企业拓展。

**2.深化全民参保登记。**全面实施全民参保计划，推动各项社会保险参保人群应保尽保，促进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由制度全

覆盖到实际人群全覆盖，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实现适龄参保人员应保尽保，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实现向职业劳动者的广覆盖。积极促进有意愿、有经济能力的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等参加养老保险。健全全民参保登记信息库，实时更新参保人员信息，将数据应用于就业创业、人才交流、劳动监察等领域，充分发挥数据价值，实现各类人员参加社会保险制度的权利公平、机会公平、规则公平。

**3.提升社保待遇水平。**根据我市社会经济发展水平，按照“既不能超越各方经济承受能力，又让城乡居民合理分享发展成果”的原则，适时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进行调整，落实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推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水平随经济发展逐步提高。增强养老金待遇与缴费标准、缴费年限关联性，完善“多缴多得、长缴多得”正向激励机制。严格按照省级规定做好机关事业单位和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工作。建立养老保险缴费与待遇查询系统，方便参保人员了解待遇计发标准和未来待遇水平。完善工伤保险待遇与经济社会发展联动机制。完善失业保险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

**4.加强社保基金监管。**开展“四零行动”“大整风再行动”，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形成政策、经办、信息、监督“四位一体”的风险防控体系。做好日常稽核和专项稽核，重点抓好高风险业务、高风险环节、高风险岗位稽核检查。落实社保基金行政监督、专门监督、社会监督和管理机构内部监督机制。加大基金信息公

开力度，畅通社会公众参与基金监督渠道。建立健全基金监督行政执法机制。完善落实基金监管人员持证上岗制度。开展社保基金管理问题整治。继续开展第三方审计工作，加强监督检查，加强基金风险警示提示。以零容忍态度严厉打击欺诈骗保、套保或挪用贪占各类社会保障资金的违法行为，守护好人民群众的每一分“养老钱”。

**5.提升社保经办水平。**按照全省统一标准，规范参保登记、权益记录、转移接续、待遇领取等业务经办流程。加强数据质量管理，完善共享数据机制，促进社保经办工作精准管理、智能管理、科学管理。抓好社保经办数字化转型，推进退休、社保医保参保等“一件事”改革，深化“线上办”“自助办”“就近办”，推进全省通办、跨省通办，实现政务服务网上随时办、跨省远程办、全域就近办、简易快捷办。优化灵活就业人员社会保险经办服务。推广社保待遇“无感认证”。坚持传统服务方式和智能化服务创新并行，针对老年人、残疾人等群体的特点，提供更加贴心暖心的社保经办服务。

**（三）优化人才队伍结构，推进人才高质量发展。**

**1.提升专技队伍素质。**推进职称评价规范化建设，完善职称评价标准，引导专业技术人员提高个人修养、专业能力和服务绩效。贯彻职称评审“直通车”机制，探索完善特殊优秀人才认定标准，畅通高级职称直接申报渠道。加强对改革放权后的自主评聘单位、社会化评价机构的事中事后监管，规范事业单位自主评聘

改革和工程技术领域社会化评价改革。加强高层次人才队伍建设，继续实施“衢州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衢州市新115人才工程”培养人员选拔培养工作，完善高层次人才选拔、作用发挥、表彰激励和联系服务机制。实施博士后研究工作站提质增量工程，每年招收培养博士后研究人员10名。推进专家服务活动，实施专业技术人才知识更新工程。

### 专栏5 专业技术人才培育行动

#### 01 “衢州市新115人才”培养

围绕我市重点产业（行业）和重点学科，分层次选拔培养高层次人才。通过培养选拔，扩充我市高层次人才队伍规模，给予荣誉的同时，激励高层次人才引领各自学科攀登新高峰，取得新成就。

#### 02 “衢州市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选拔

选拔在我市科学技术和现代化建设中作出突出贡献，取得显著经济、社会效益的中青年专业人才，激励广大中青年工作者为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 03 专业技术人才总量质量“双提升”

以智能制造、数字经济和乡村振兴人才为重点，实现我市相关领域专业技术人才总量和质量“双提升”。开展乡村振兴专家行活动，组织各类专家到基层开展服务活动，发挥专家技术咨询、人才培养和牵线搭桥作用，帮助乡镇、街道实现转型发展。

#### 04 博士后工作提质增量

以推动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为目标，以发挥博士后科技创新、人才培养作用为核心，打开博士后工作新格局。到“十四五”末，全市博士后科研工作站达到80家，博士后人才数量明显增长，人才吸引效应显著增强。

**2.加强技能人才培育。**开展“技能衢州”行动，加快新时代衢州工匠队伍培育，着力培养一批适应新时代要求的高素质技能人才

才队伍。充分发挥技工院校作为技能人才培养主阵地作用，积极建设引领改革、支撑发展、特色鲜明的技工院校，建设一批特色专业、新兴专业、骨干专业，提升高技能人才培养能力。创新企业技能人才培养新模式，全面推行“校企双制、工学一体”的企业新型学徒制。深入实施“金蓝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积极推进各类职业技能培训。完善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政策，规范职业技能培训补贴流程，构建上下联通、信息共享、实时监控的职业培训信息系统。激发培训主体积极性，鼓励企业、职业院校、技工院校、有条件的高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支持民办培训机构、农民田间学校、农民教育培训实训基地等各类培训机构，积极参与职业技能培训。加强技能大师工作室、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企业高技能人才培训示范基地建设。广泛开展技能竞赛活动，举办全市职业技能大赛和乡村振兴技能大赛，以大赛形式促进技能人才培养。深化技能人才评价制度改革，完善以目录内职业资格鉴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和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等为主要内容的多元化评价方式。

## 专栏 6 技能衢州行动

### 01 职业技能提升

开展“金蓝领”职业技能提升行动，积极推进各类职业技能培训，提高培训质量，提升劳动者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十四五”期间，每年开展职业培训 4 万人次以上、新增高技能人才 5000 人。

### 02 高技能人才振兴

每年新建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 15 家，继续建设一批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和企业高技能人才培训示范基地。



### **03 技工院校提升**

发挥技工院校高技能人才培养特色和职业院校办学优势，通过技工院校和职业院校“双挂牌”等方式，力争实现技工院校县（市、区）全覆盖。紧密结合我市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要求，建设一批特色专业、新兴专业、骨干专业，提升高技能人才培养能力。

### **04 技能大赛引领**

建设以世界技能大赛和全国技能大赛为龙头，省级技能大赛为指引，市级技能大赛为主体，县（市、区）级技能大赛和企业岗位练兵比武为基础，全社会共同参与的职业技能竞赛体系。每年以市政府名义举办衢州职业技能大赛，打造成四省边际城市职业技能大赛“金名片”。围绕乡村振兴战略，开展乡村振兴职业技能竞赛。积极争取承办省级以上技能赛事。

### **05 校企合作助企发展**

鼓励企业开展新型学徒制培训。以培养中、高级技术工人为主要目标，采取“企校双制、工学一体”培养模式，由企业与企业与职技院校、职业教育培训机构、企业培训中心等教育培训机构，采取企校双师带徒、工学交替培养等模式，共同培养学徒。

### **06 评价体系建设**

完善目录内职业资格鉴定、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专项职业能力考核等多元化评价方式。大力推进技工院校面向社会开展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充分发挥技工院校社会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主阵地作用，同步推进企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等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全面实施。

### **07 新时代衢州工匠宣传**

把工匠精神贯穿职业（技工）院校学生培养全过程和职业生涯全周期。开展新时代衢州工匠系列宣传，挖掘工匠故事、诠释工匠品格、升华工匠内涵、厚植工匠文化，形成全社会重视技能人才培养、支持技能人才发展的良好氛围。

**3.加快大学毕业生引进。**建立在外衢籍“双一流”高校学生资源库，促进衢籍学子回归，并积极引导衢州高校应届毕业生留衢，开展“双走进双提升”活动，发挥“大学生留衢就业创业联盟”纽带

作用，有针对性地引导我市机关企事业单位，开发适合大学毕业生的就业岗位。市县联动组织开展“智汇衢州·大学生引进计划”，对县（市、区）大学生招引工作加强指导和监督检查，确保活动取得实效。立足四省边际中心城市人才高地建设，支持规划设计、交通运输等重点单位引聚各类人才，对符合条件的大学生，支持通过公开招聘进入事业单位。创新大学生招引方式，设立重点高校引才联络站，联动开展大学生招引活动，着力引进青年大学生。推进大学生见习基地和创业园建设，实施大学生来（回）衢实践实习计划，打造大学生实习应聘、就业创业“全链条”支持体系。积极在中西部人力资源丰富地区布局设点，健全“全链条”式引才网络，推广人才项目路演模式，促进人才项目有效对接，聚引优秀青年人才。

### 专栏7 大学生引进行动

#### 01 组织事业单位招考活动

组织实施好每年事业单位招考活动，重点引进高校毕业生。

#### 02 举办赴外人才招引活动

针对我市重点产业人才需求，组织数字经济、金融、新材料、新能源等企事业单位，开展校企合作专场引才活动，通过人才“编制池”等方式，引进我市经济社会发展所需的高层次急需紧缺人才。

#### 03 举办本地人才招引活动

将本地小型化、多场次的招聘会办成展示“企业形象、人社形象、人才形象、衢州形象”的舞台，通过“线上+线下”相结合的招聘方式，努力打造“政府搭台、企业站台、人才唱戏、市场助力”辐射四省的大学生招引“金名片”。

#### 04 开展人事考试指挥平台建设

加快推进部、省、市到考点院校的“一体化”人事考试指挥平台建设，实现组织管

理“一条线”、指挥监控“一盘棋”、数据应用“一张网”。

#### **05 打造政校企合作“衢州模式”**

开展跨地区劳务协作，与中西部院校开展跨地区人才劳务协作，缓减本地企业招工难。开展产教融合型企业培育，围绕重点领域，培育一批产教融合型企业。发挥“线上+线下”招聘会、人才洽谈会等招引平台效用，多渠道、多场次举办校园招聘，搭建校企人才流动和沟通平台。

**4.深化收入分配改革。**完善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探索建立更加符合事业单位特点的收入分配制度，完善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管理办法，逐步提高“高素质、高业绩、高水平”的事业单位人员收入，形成激励人才和鼓励先进的正面导向机制。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健全完善符合我市医疗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落实国家和省级关于提高教师待遇的政策，建立中小学教师与公务员工资收入联动机制，保障中小学教师待遇。落实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政策，鼓励事业单位对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制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形式。健全编外用工薪酬福利管理政策，建立编外特殊岗位管理办法，稳步提高编外用工薪酬待遇。规范和完善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完善国有企业薪酬制度改革，加强事中事后监管，根据不同企业性质和特征，实行分类管理，科学合理确定国有企业经济效益基数和工资总额基数，健全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建立科学合理的最低工资标准评估机制，根据社会发展情况及时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5.建设人才高地体系。**全力打造“智汇衢州·才创未来”人才招

引品牌，精准开展事业单位人才招聘，不断拓宽引才渠道，广泛吸引各类优秀青年人才。完善事业单位聘用合同制度和公开招聘制度。围绕打造事业单位人才高地目标，深化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完善岗位管理、公开招聘、人员交流、干部培训、考核奖励等配套制度，从事业单位人才招引、培养评价、薪酬激励、管理监督、人才服务的“全链条”，提升事业单位人才竞争力和服务绩效。健全岗位动态调整机制和考核奖励机制。逐步推行事业单位管理岗位职员等级晋升制度，推动高校、科研院所等事业单位科研人员创新创业，拓展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科研人员双向流动渠道。研究制定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权责清单，落实事业单位人事管理自主权。完善事业单位人事管理监督工作，明确监管主体责任，健全调查处理机制。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工资管理信息化建设，服务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职业生涯“进、管、出”全周期。

## **专栏 8 事业单位人才高地建设行动**

### **01 实施人才高地政策**

围绕市委、市政府《关于打造更优人才生态 推动衢州大发展快发展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制定完善“引进高层次人才购房及租房补助”“高层次人才津贴及一次性奖励”“博士后工作”“新 115 人才工程”等多个实施办法。落实《关于打造事业单位人才高地 大力提升人才竞争力和服务绩效的实施意见》，以及人才招引、岗位设置管理、突出绩效奖励三个配套办法等事业单位人事人才政策。

### **02 推进人才服务“一站式”办理**

推进全市人才服务共建共享、互认互通，提升人才服务一体化水平，提倡人才业务不见面办理，打造人才津贴和一次性奖励网上申报平台，用心办好人才政策兑现“关键小事”，实现人才津贴申报“零跑腿”。推进人事工资系统工资统发功能建设，探索社

保、医保、公积金缴费基数“一键抓取”，提升“一件事”平台共享集成优势，推动事业人事“好办快办”工作持续深入推进。

### **03 提升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素质**

建立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的事业单位培训制度，根据不同行业、不同类型、不同岗位特点，分类完成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前培训、在岗培训、转岗培训、专项培训工作，培养造就高素质专业化事业单位工作人员队伍。

## **（四）加强劳动用工管理，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1.健全劳动关系协调工作机制。**贯彻落实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文件，及时研究解决根治欠薪、构建和谐劳动关系工作中的突出问题。完善源头治理、动态管理、应急处置相结合工作机制，形成劳动关系双方自主协商、社会三方协调、政府依法调整的工作格局。推进人社职能“放管服”，推动特殊工时审批清单式管理改革落地，让人社惠民政策惠及更多主体。健全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主动掌握企业劳动用工规范性、和谐度，推动劳动关系监测向常态化转变。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充分发挥政府部门、工会组织、用人单位管理职能作用，健全劳动用工诊断评估体系。深入开展中小企业劳动合同签订、集体合同提质增量、新业态劳动用工保护、产业工人持续增收、基层劳动纠纷预防调解等行动，规范劳动用工行为。创新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压实基层欠薪处置责任，借助矛调中心软硬件设施齐全优势，明晰案件受理、处置程序，做优“一窗受理”模式，健全劳动纠纷处置多项机制，提高案件调处效率。

**2.提升劳动争议案件处置效能。**推进仲裁庭标准化建设，按

照“建标准院、开标准庭、办标准案”要求，推进仲裁院标准化建设，提升仲裁院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和信息化水平。推广速裁庭模式，提高劳动仲裁效率。加强仲裁员队伍建设，定期组织仲裁员参加业务技能培训。强化基层劳动争议调处能力，完善企业调解组织体系，推动劳动争议在企业内部化解。深化乡镇（街道）劳动争议多元化解机制建设，提升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覆盖率，推动建立行业性、区域性调解组织，探索用政府购买服务方式解决劳动争议。健全争议多元处理机制，发挥协商、调解在争议处理中的基础性作用，指导用人单位完善协商规则，建立内部申诉和协商回应制度。建立调解仲裁与劳动监察机构“一站式”接待、信息共享、联动处置等协作机制，按照职责分工依法处理涉及劳动者工资、社会保险等问题争议案件。因拖欠劳动者工资问题引发群体性事件的，劳动监察要第一时间依法查处，对依法应当通过仲裁程序处理的劳动者工资等争议，仲裁机构要引导当事人提出仲裁申请，做到快立、快审、快结。

**3.加强劳动监察执法体系建设。**推进智慧监察系统建设，充分发挥“五大平台”（即劳动纠纷治理一体化平台、工资支付监管系统、“互联网+监管”平台、欠薪联合预警平台、信用平台）作用，实现智慧监察。积极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开展线上执法试点，实时动态掌握在建工程项目工资发放情况，切实提升欠薪预警防范和分析研判能力，不断提高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效能。强化执法监督检查，每年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专项检查等执

法专项行动，以工程建设领域，特别是政府投资项目、国企项目为检查重点，突出欠薪源头治理，加大对重大欠薪案件的督办查处，切实维护农民工劳动报酬权益。深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领域法制建设，规范执法程序，创新执法方式，健全自由裁量权制度，强化监察机构在人社领域综合执法职能。贯彻落实《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条例》，用好用足条例赋予的各项监管和惩戒措施，对查处的相关违法问题，依法予以严惩，对违法者形成有效震慑。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执法队伍建设，推进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建设，加大乡镇、街道劳动保障员执法能力建设，夯实基层劳资纠纷调解工作，深入推进乡镇、街道调解队伍实体化、规范化建设，推动纠纷化解在基层。

### **专栏 9 创建和谐劳动关系行动**

#### **01 提升劳动关系调处能力**

坚持职工利益和企业发展“双维护”，强化调解先行理念，加大调解力度，依法公正处理争议案件，提高一裁终局率和案外调解率，力争仲裁案件年结案率 96%以上、调解率 80%以上。

#### **02 推广专业速裁庭模式**

在全市各地建立拖欠农民工工资争议速裁机制，通过“快立、快调、快审、快结”“四快速”争议处理模式，畅通拖欠农民工工资争议仲裁“绿色通道”，有效保障农民工工资权益。

#### **03 创建和谐劳动关系**

扩大和谐劳动关系创建活动覆盖范围，全市 80%以上重点培育企业达到用工规范、民主协商机制健全、和谐共赢理念融入企业文化的劳动关系和谐企业要求。

#### **04 完善矛盾不出企机制**

完善企业调解组织体系，发挥企业调解员“老娘舅”作用，推广企业调解员“一员

多用”模式，发挥工会在协调劳资纠纷中的纽带作用，引导职工理性维权、依法维权，切实保障职工权益，力争更多劳动纠纷化解在企业内部。

#### **05 开展重点领域根治欠薪**

聚焦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高标准落实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支付长效机制建设，抓好制造业企业欠薪失信行为、欠薪违法犯罪行为专项治理，全面构建制度完备、责任落实、监管有力的治欠格局。

#### **06 开展基层劳动纠纷综合治理**

用好“浙江省劳动纠纷一体化经办平台”等“线上”资源，以及基层矛盾调节中心等“线下”平台，形成“人力互补、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协同作战”的治理工作格局，力争劳动纠纷基层化解率保持80%以上。

#### **07 开展“互联网+劳动监察”**

全面推行劳动保障监察“互联网+监管”，将“线下”预警功能逐步整合到省欠薪联合预警平台。积极实施“双随机、一公开”执法检查，逐步开展“线上”执法试点。

#### **08 实现工资支付监管全覆盖**

推动实现工资支付监管平台建筑领域全覆盖，并逐步向制造业企业推广，强化工资支付过程监管，运用“浙政钉”掌上执法系统等，实时动态掌握企业工资支付情况。

**4.完善农民工劳动用工服务保障。**加快推进农民市民化，不断提升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鼓励农民工多渠道就业，支持农民返乡创业就业，推进乡村振兴。实施农民素质提升工程，多形式开展农民工培训，不断提高农民综合素质。推动农民依法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实现稳定劳动关系的农民社会保险应保尽保。维护农民劳动保障权益，推动农民依法签订劳动合同，落实农民工与城镇职工享受同工同酬权利，推动从根本上解决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强化农民工工作协调机制建设，完善农民工用工参保登记制度，切实发挥农民工在城市化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做好农民工舆情监测、风险防控和应急处置工作，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五）推动人社数字化改革，提升管理服务水平。

**1.提速数字化改革。**立足重点项目，围绕建设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项目，建立“1+3+N”的人社数字化项目应用体系。其中，1个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应用，即以“一卡通”项目为基础，整合人社全领域数据，以高效便民为出发点，充分发挥项目互联、共享、协同特点，为人社服务提供信息支撑，全面提升数字民生服务水平；3个重点应用，即人才服务、智慧技能一体化、数字就业应用；N个试点应用和场景创新，即人社各业务领域的指标数据，依托居民服务“一卡通”项目体系，实现资源整合、信息共享、流程一体等目标的协同应用。立足多场景应用，建设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社保医保参保“一件事”、人力社保政策监管、电子职业培训券、用工监测数字化监控管理、灵活就业应用场景、网上人力资源市场、欠薪处置“一件事”等应用项目。探索开展“区块链+人社服务”计划，利用区块链技术具有去中心化、不可篡改、分布式账本、共识信任等特点，推进“区块链+”在电子劳动合同、社保基金监控、社保卡集成应用、劳动用工信用监管等领域的实际应用。立足数据安全，加强对数据资源产生、传输、存储、使用、共享、销毁等全生命周期的安全管理。

### 专栏 10 数字化改革行动

#### 01 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应用项目

围绕建设社会保障卡居民服务“一卡通”项目，重点建立“1+3+N”的人社数字化项

目应用体系，即1个“一卡通”集成项目+3个重点应用+N个创新场景应用。

### **02 社保医保参保一件事项目**

建设社保医保参保一件事项目，以业务标准统一、业务系统集中为基础，通过加强平台建设，重造业务流程，加快构建“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的智能化、集成化、人性化政务服务体系，推动社保医保参保“一件事”改革，实现一次申报、实时秒办、延伸服务、智慧办理，有效提高行政效能，全面提升办事体验，切实解决社保、医保业务分离后存在的业务两次申报、经办机构两次录入等问题。

### **03 人力社保政策监管项目**

以政策法规数据库、权力事项库、办公系统、政策法规管理系统、业务经办系统“两库三系统”联通为基础，实现政策制定、入库、管理、事项标准化经办，以及数据抽取的全流程闭环管理，打造以经办数据抽查为主，执行情况评估为辅的数字化政策监管体系，确保政策管理规范、执行口径统一，提升人社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

### **04 流动人员档案数字化项目**

完善信息系统建设，对档案库内现有的档案进行分类整理。按照数字化建设指导标准，对流动人员人事档案进行有序扫描，并做好页面数字化处理后的硬盘备份，方便及时调阅流动人员档案资料。

### **05 “区块链+人社服务”项目**

利用区块链技术去中心化、不可篡改、分布式账本、共识信任等特点，按照“分类分批、有序推进”原则，探索推进“区块链+”在电子劳动合同、社保基金监控、社保卡集成应用、劳动用工信用监管等人社领域的实际应用。

### **06 数据安全项目**

加强对数据资源的产生、传输、存储、使用、共享、销毁等全生命周期各个环节的安全管理，通过数据入侵防护、泄露防护、准入管理、风险防制、安全管理、安全审计、数据加密、数据脱敏等措施，实现对数据资源的访问身份鉴别、敏感等级分类、访问控制、威胁防范等方面的数据安全防护。

## **2.提升科学化管理。丰富人社服务供给渠道，加强对老年人、**

残疾人等特殊群体的关爱服务。开展业务技能练兵比武活动，建立市县联动、共同参与机制，创新练兵比武模式，力争通过多元化、常态化的业务技能练兵活动，提升窗口人员经办水平，有效优化窗口经办服务。建立标准化窗口服务规范，对窗口工作人员的出勤值勤、仪容仪表、服务态度、行为举止、服务用语等进行规范。建立群众办事跟踪回访机制，以随机抽样模式，定期对服务对象进行回访，建立回访清单和问题解决清单。建立窗口人员服务质量考核机制，将服务质量与绩效工资相挂钩，设立“表扬台”“曝光台”，对窗口人员服务进行监督。探索建设“24小时无人社保”办理平台。选树全市人社系统“最优窗口”“服务之星”，通过典型引领，激发窗口工作人员积极性。

**3.提高品牌化服务。**加强“三温三暖六先锋九行动”为核心的“温暖随行·衢州人社”品牌建设。构建人社高质量发展指数，以业务绩效、争先创优、数字赋能、暖心服务、阳光活力为基本考评维度，围绕人社高质量发展指数核心指标，全面推进人社工作提质增效。推进公共服务规范化建设，构建覆盖全民、贯穿全程、辐射全域、便捷高效的全方位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建立安全、便捷、高效的社会保险经办管理服务体系。推进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布局，形成组织规模完善、流程操作标准、程序制度规范、协调机制顺畅的人社公共服务体系。聚焦基层服务网点有效覆盖，加快“一村一居”示范点建设，加强乡镇、村基层网点建设，开展基层平台工作人员业务轮训，提升基层平台服务水平。

## （六）完善规划实施机制，强化规划实施保障。

**1.推进法治建设。**健全人社政策体系，研究制定本地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劳动关系等方面政策。加强依法行政工作，建立健全重大行政决策机制，完善法律顾问制度和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工作制度。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范执法程序，提高执法效能，提升执法水平。落实行政权力制约监督机制。扎扎实实人社“八五”普法规划。

**2.强化规划实施。**加强规划实施组织保障，加强对规划实施的组织协调，把规划重点指标完成情况纳入政府考核体系，作为考核政府解决民生问题的重要依据。制定规划目标任务分解落实方案和重大项目实施管理办法，明确责任分工，认真组织实施。严格规划监督考核，健全规划实施情况监测、评估、考核机制，确保优质高效开展规划实施。

**3.加强队伍建设。**推进“清廉人社”建设，常态化开展局长“坐窗口、走流程、跑服务”行动，完善业务经办和管理规章制度。严格落实行政问责，采取不定期抽查、聘请第三方机构暗访和评估等方式，及时纠正工作纪律、服务方式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加强党的领导，优化人员配置，开设年轻干部研修班，开展人员跨部门、跨地区交流合作，分级分类开展干部教育培训，加强基层经办人员业务培训，提升人员队伍整体素质和业务能力。完善公职人员绩效考核制度，优化考核机制，发挥激励作用。

**4.夯实财政投入。**加大对就业创业的投入，加强基本公共就

业服务体系软硬件建设，加大岗前培训、在职培训、再就业培训和创业培训等补贴力度，确保就业援助政策、促进就业扶持政策有效落实。强化对社会保障的支持，保证企业职工养老保险、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和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所需资金的财政补助。完善向社会购买就业社保经办服务的财政预算、招投标、绩效评估、后续监管等机制。加大社保、就业稽核投入，提升稽核执法效能。积极支持就业社保基层服务经办机构基础服务设施建设。

**5.加大宣传力度。**加强与媒体的合作联动，开展“人社走基层”“人社惠民生”“温暖人社 8090 新时代理论宣讲”等活动，深入宣传劳动就业、社会保险、人才队伍、人事制度、劳动关系等成效。打造电子化、网络化、实时化的新闻发布新平台。通过门户网站、微信等平台，加强与公众的互动交流，及时向公众传播民生举措动态，开门纳谏，接受公众监督。做好危机预防处置，建立重大舆情应急响应程序和日常舆情协调处置机制。实施重大政策措施出台的社会风险评估和舆情评估制度，制定舆情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健全网络舆情和危机事件处置联动机制，提高舆情和危机事件化解处置能力。

附件：1.“十四五”期间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项目清单

2.“十四五”期间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任务清单

## 附件 1

# “十四五”期间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依托平台	依托机制	主要举措	实施步骤	预期目标
1	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建设项目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政府引导、市场运作，建设多层次、多元化的人力资源服务体系。	1.培育人力资源服务业新业态、新模式，加强行业品牌建设，重点培育一批行业知名企业和优质服务品牌；2.鼓励各县（市、区）根据本地经济发展和产业转型需要，培育建设有特色、有活力的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3.加大行业人才培养力度，提升从业人员水平。	1.发展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2.创新人力资源服务产品；3.培育人力资源服务品牌；4.促进人力资源服务业集聚发展；5.加强人力资源服务业人才队伍建设。	加快发展有市场、有活力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增加人力资源服务供给。
2	八省八市人力社保联盟项目	省际交流合作联盟。	建立浙江衢州、福建南平、江西上饶、安徽黄山、上海闵行、四川绵阳、云南保山、吉林公主岭省际交流合作联盟。	1.推进跨区域人力资源合作；2.推动跨区域社保交流协作；3.推动跨区域仲裁办案协作；4.推动跨区域工伤互认协作。	1.搭建开放合作平台；2.促进互助协作交流；3.创新开展务实合作；4.加强重大问题研究。	与各地在就业创业、社会保障、人事人才、职业能力、劳动关系等方面建立长期交流合作关系。

序号	项目名称	依托平台	依托机制	主要举措	实施步骤	预期目标
3	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项目	不同类型事业单位、企业。	多劳多得、优绩优酬的分配机制。	1.完善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总量管理办法，形成激励人才和鼓励先进的正面导向机制；2.深化公立医院薪酬制度改革，健全完善符合我市医疗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3.建立中小学教师与公务员工资收入联动机制，保障中小学教师待遇；4.落实高层次人才工资分配激励政策，鼓励事业单位对高层次人才实行年薪制、协议工资制、项目工资等灵活多样的分配形式；5.健全编外用工薪酬福利管理政策，建立编外特殊岗位管理办法，稳步提高编外用工薪酬待遇；6.规范和完善企业工资收入分配，完善国有企业薪酬制度改革；7.建立科学合理的最低工资标准评估机制，根据社会发展情况及时调整最低工资标准。	1.分类选取事业单位进行充分调研；2.吸取兄弟地市和标杆城市先进做法；3.制定试行工资政策；4.完善政策体系；5.建立符合事业单位行业特点的收入分配制度。	1.深化事业单位收入分配改革，构建充满活力的人才激励机制，支持我市事业单位创新发展。到“十四五”末，全市最低工资标准达到全省最低工资标准三档以上水平，最低工资与社会平均工资的比例保持合理关系；2.健全并严格执行最低工资制度，建成市、县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体系，探索国有企业工资决定机制改革。
4	新时代工匠培育项目	1.技能竞赛平台；2.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平台；3.高技能人才培训示范基地平台；4.技能大师工作室平台。	1.校企合作机制；2.政府、培训机构、企业、职工联动培训机制。	1.牵头各部门，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岗前培训、新型学徒制培训、创业培训、特种作业证书培训、项目制培训、高技能人才研修培训、企业岗位练兵以赛促训等各类培训；2.开展衢州市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企业高技能人才培训示范基地、技能大师工作室三个平台建设，加强技工院校建设；3.每年举办一次全市职业技能大赛；4.开展省市两级高技能领军人才评选培育工程；5.实施技能等级评价制度；6.开展新时代衢州工匠文化建设。	实施衢州新时代工匠培育工程，从培养、平台、竞赛、激励、评价等方面，每年开展工作。	1.完成补贴类技能培训10万人次，新建市级技能大师工作室15家，高技能人才公共实训基地4家，企业高技能人才实训示范基地4家，力争实现技工院校县（市）全覆盖；2.每年举办全市职业技能大赛；3.评选市杰出技能人才15名、拔尖技能人才100名；4.加快技能等级试点企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备案。

序号	项目名称	依托平台	依托机制	主要举措	实施步骤	预期目标
5	政校企合作精准招聘项目	智造新城产业学院、市人力资源产业园招引平台。	1.跨地区劳务协作机制； 2.政校企合作机制；3.“线上+线下”招聘服务机制。	1.推进跨区域劳务协作，组织专场招聘活动； 2.做优产业学院，推动政校企三方合作，组织策划合作项目；3.做优企业服务，提升招才引才平台集聚效应。	1.选取山西运城、吉林公主岭、四川绵阳、云南保山等作为重点对象，打造劳务基地，推进跨区域劳务协作；2.围绕重点领域，培育一批产教融合型企业；3.不间断开展“线上+线下”招聘会，做好“招才红娘”。	1.打造具有品牌效应的“政校企”合作模式；2.培养一批成熟运作的产业融合型企业；3.形成“重点企业主动参与，周边省、市相关学校主动加入”的集聚效应。
6	和谐劳动关系提升项目	乡镇街道、企业工会。	政府、企业、个人三方劳动关系协调机制。	1.加强基层调解员培训；2.合理配置仲裁工作人员；3.拓宽兼职仲裁员聘任渠道；4.强化部门协调；5.加强裁审衔接。	1.每年组织2次调解员业务培训；2.根据业务需要及时聘任兼职仲裁员；3.及时组织“三方四家”等部门协调会，到企业指导检查；4.每年召开1次和法院疑难问题研讨会。	1.劳动仲裁年结案率98%以上、调解率80%以上；2.不发生一起因适用法律不当被法院撤销的案件；3.全市95%以上企业至少有1名调解员，全市仲裁案件调解率达85%以上。
7	社会保障卡数字化项目	社会保障卡。	与相关部门合作推进。	推动三代社保卡应用升级。利用社会保障卡社会保障功能、金融功能、交通便民功能、身份认证功能，以及数字化功能等特性，探索建设由政府主导推行，集政府公共服务、广泛便民服务等各类政府为民、商业便民服务为一体，以数字市民为基础的数据协同和便民协同服务体系。	加强与多部门的联系，增加线上办理人社业务能力。	社会保障卡成为政府为民服务的重要载体。



序号	项目名称	依托平台	依托机制	主要举措	实施步骤	预期目标
8	用工监测数字化监控管理项目	衢州用工监测数字化监控管理平台。	1.健全用工信息多渠道监测预警机制；2.建立用工智慧化预警多点触发机制；3.改进用工情况监测机制；4.健全数据源安全管理机制。	1.做好前期调研，加强用工业务分析；2.加强政企联动，做好数据资源储备；3.强化各部门间合作协调，做好基础数据库建设。	1.建设衢州个人、企业基础数据资源库；2.构建衢州人物、企业个性化画像模型；3.建立数据分析模型，根据业务规则确认预警机制；4.打通平台，对就业、政策、预警等信息，实现智能化自主推送；5.建立管理驾驶舱，整体掌握衢州用工情况。	1.全面精准掌握衢州用工、缺工情况；2.精准帮扶就业困难人群再就业；3.提高衢州劳动力就业生产技能；4.提高劳动者就业率；5.合理降低失业率。

## 附件 2

# “十四五”期间衢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重点任务清单

序号	名称	主要内容
1	人社数改先锋项目	1.建立基于电子社保卡的市民卡项目； 2.建设社保医保参保“一件事”项目； 3.建设人力社保政策监管项目； 4.建设电子职业培训券项目； 5.建设用工监测数字化监控管理项目； 6.建设灵活就业应用场景项目； 7.建设网上人力资源市场项目； 8.建设欠薪处置“一件事”项目。
2	人才培育引进项目	1.建成衢州市人力资源产业园； 2.开展智汇衢州人才招引； 3.开展专业技术人才培育； 4.开展职业技能人才培养； 5.开展事业单位人才招引。
3	赋能共同富裕项目	1.开展就业创业提质专项行动； 2.开展衢州工匠提技专项行动； 3.开展社保护面提待遇专项行动； 4.开展收入倍增提速专项行动； 5.开展乡村振兴提效专项行动。

